

证券代码: 300798

证券简称: 锦鸡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21

#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774894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锦鸡股份	股票代码	3007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卫兵	张红武	
办公地址	泰兴经济开发区新港路 10 号	泰兴经济开发区新港路 10 号	
传真	0523-87671828	0523-87671828	
电话	0523-87676284	0523-87676284	
电子信箱	xiaoweibing@jinjidy.com	zhanghongwu@jinjidy.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染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活性染料,用于纺织品的染色和印花。公司是国内居于行业前列的专业染料生产商,研发技术能力较强,已经形成较大的生产和销售规模。

经过多年的持续建设和投资,公司在染料产业不断进行横向和纵向拓展。在 4.5 万吨活性染料已有产能的基础上,公司正在建设 3 万吨环保型高档分散染料项目和年产 3 万吨高档商品活性染料募投项目,以上项目建成后将形成更加完整的产业布

局。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泰兴精细与专用化学品产业基地”，“江苏省星火龙头企业”和“江苏省百强民营科技企业”，是国家化工行业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染料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化工环保协会团体会员单位、江苏省化工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是“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首批“创新型企业”、“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企业”，是国家标准化3A级企业、江苏省质量信用2A级企业。“锦鸡牌”活性染料是江苏省著名商标、江苏名牌产品，在国内外知名度较高。

### 1. 活性染料

公司活性染料产品按应用技术可以分为染色用活性染料和印花用活性染料两大类。公司用于染色的活性染料包括棉/人棉同色RCD系列、锦纶不沾色EN系列、新型可防染W系列、低碱LA系列、常温染色LC系列、新型低温JJS系列、低盐染色LS系列、锦纶专用JJN系列、冷轧堆G系列、深浓NDS系列、特深色SNE系列、特深C系列、敏感色CE系列、高匀染WNN系列、深浓匀染S系列、经济杂色系列、传统BES系列、传统B系列、高温KE/HE/KD系列、常规X系列、毛用W系列、高锰酸钾脱色TS系列、免皂洗FCW系列共23种系列产品；用于印花的活性染料包括高速喷墨印花PJ系列、拔白印花JJB系列、防染印花JIF系列、深浓印花P系列、经济印花BPS系列、常规印花K系列共6种系列产品。

活性染料主要用于棉、麻、羊毛、蚕丝等天然纤维和一部分化学纤维及其纺织品的染色和印花。活性染料以其色谱齐全、色泽鲜艳、染色牢度优异、应用广泛等优势，目前已经成为纺织业的常用染料之一。

### 2. 分散染料

分散染料是一类结构简单，水溶性极低，在染浴中主要以微小颗粒的分散体存在的非离子染料。分散染料在染色时必须借助分散剂将染料均匀地分散在染液中，才能对各类合成纤维进行染色。

子公司锦汇化工正使用自有资金建设3万吨环保型高档分散染料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具备分散染料的生产能力，公司产品品种更加丰富，产业布局更加完善。

分散染料主要用于聚酯纤维（俗称“涤纶”）的染色和印花，同时也用于醋酯纤维（又称醋纤，可用作人造毛）以及聚酰胺纤维（俗称“尼龙”）染色。经分散染料印染加工的化纤纺织品，色泽艳丽，耐洗牢度优良，用途广泛，目前是我国产销量最大的染料。

## （二）经营模式

### 1.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直接销售，销售客户可以分为印染型客户、贸易型客户和染料加工型客户。印染型客户主要为印染企业，采购染料供自身生产使用，是染料行业的直接下游客户；贸易型客户自身拥有销售渠道，采购染料主要用于直接对外销售，未进行生产加工；染料加工型客户采购染料后进行再加工，然后对外销售。

公司具有完整的直销业务体系，由销售部统一负责公司产品营销与市场推广。公司拥有40多人的专业销售团队，主要分布在江苏、上海、浙江、山东、广东和福建等地，直接为当地客户提供一对一服务。除了专业的销售员一对一服务客户外，公司在全国各地拥有专业的染料应用工程师团队。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公司销售人员和应用工程师利用其专业知识协助和指导客户解决生产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帮助客户减少次品率，提高一次成功率，减少原料和能源消耗，降低生产成本。

### 2. 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适量备货有机结合的生产模式。销售团队及时将客户所需要的染料反馈到公司，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进行生产。因为客户染料需求的多样化而公司生产线数量有限，且生产线的频繁转产会提高成本、降低效率，通常每批产品的生产量会超过订单量，故产生一定量的产品库存。公司能够根据市场的需求，实施新产品的同步、快速研发生产，以满足客户多样化和个性化的产品需求。对于市场上用量较小的染料产品，公司根据预计销售量、产能利用率及库存情况进行生产，使得仓库拥有多种产品的小批量存货，以保证公司能够及时、快速满足客户的交货需求，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和客户粘性。

### 3. 采购模式

公司营销中心按照相应管理制度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的原材料、辅助材料进行统筹管理，按照公司生产计划、原辅材料需求清单及材料库存编制采购计划。各子公司分别设立采购部，采购部依据采购计划，对新采购的物品实施三家询价机制。采购的物资运到公司后，由质保部进行质量检验，合格后进行入库。对于大型设备及服务的采购，由相关使用部门提出采购申请并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后确定采购计划。采购部协助设备或服务使用部门参与前期的可行性评测、选型建议、并组织招标、谈判和签署协议。

因近年来H酸、对位酯等染料中间体市场供应紧张、价格波动较大，对于该等主要原材料，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库存量和市场价格选择适度备货以降低原材料市场波动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的冲击。对于其他辅助原材料，公司主要根据生产计划进行采购。在供应商的选择上，公司注重考察对方的产品质量、生产稳定性、信誉及价格等因素。公司已与部分重要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能保证该等重要原材料的充足供应。

##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2,405.55万元，同比下降6.51%，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34.09万元，同比下降7.65%。关于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1. 报告期，受中美贸易战影响，2019年1-12月中国纺织品服装累计出口2715.67亿美元，同比下降1.85%，其中服装及其着附件出口1513.68亿美元，同比下降3.96%。受下游行业出口前景不明朗的因素影响下，活性染料市场价格不断下滑，导致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进而影响了公司净利润。

2.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56.34万，系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聘请中介机构支付的

相关费用及相关折旧、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进而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 (四) 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地位

染料工业的发展与纺织工业、纤维工业和印染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古代社会仅限于麻、毛、丝、棉等几种天然纤维制品的染色，染色品种和产品质量在几千年里并没有发生突破性的革新与改变，而近代社会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大量合成纤维的不断出现，对染料的应用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促进了染料新品种的研究和开发，推动了染料生产加工技术的革新与进步。

从20世纪末，染料的生产与供应中心开始从欧洲向亚洲转移。由于中国和印度等发展中国家染料工业的崛起，世界染料生产能力近年来增长迅速，致使供需关系失衡，产大于需，造成全球染料生产商的竞争空前激烈。发达国家许多从业近百年的老牌染料生产企业也都处于亏损边缘。于是，全球各大染料生产公司纷纷把非核心产品的生产装置向中国和印度转移，利用当地廉价的劳动力和较低的环保成本同发展中国家的染料工业竞争。

我国已经成为了全球染料生产、出口和消费的第一大国，2018年中国染料年产量已达到81.28万吨，约占全世界产量70%左右，产能和需求都稳居世界第一位。中国染料工业“十三五”期间（2016年至2020年），行业发展方向为：即以市场为导向，加强技术创新、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实施关键共性技术的研究与突破，提升染料工业整体水平；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产品结构，淘汰落后产能；提高产品质量，推进品牌建设；开展节能减排技术和装备的研究，促进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的推广；实施过程控制、中控跟踪和生产装置的优化组合；注重染料及助剂精细化研究和商品化研究，提升产品的附加值；深化应用技术研究，实行差异化技术服务；重视基础理论研究，培养科技创新型人才；加快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拓展向外发展空间。

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安全环保政策的趋严以及激烈的市场竞争，我国染料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越来越高，调整产品结构和提升产品附加值将成为未来发展的方向。规模以上企业凭借其规模、资金、技术等优势获取的市场份额越来越大，而一批高能耗、低环保投入、污染严重的中小企业和落后产能被逐步淘汰。行业内企业的竞争从价格竞争转向品牌、技术、环保、服务和染料新品种等要素上的综合竞争。上述市场状况的变化，增强了整个染料行业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中国染料工业协会统计，最近三年，公司活性染料细分领域产能、产量、销售均位于行业前列。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活性染料共20多个系列400多个品种，是活性染料行业中产品系列和品种较全面的企业，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主要产品也先后获得了INTERTEK绿叶认证、有机棉(GOTS)认证、国际纺织品生态研究和检验协会OEKO-TEX Standard100认证，均符合欧盟无毒害、无污染的应用要求。公司将通过加大节能环保设备技术改造来降低能耗、减少污染；不断研发节能环保型染料产品来调整结构、提升品牌。未来公司发展方向将完全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要求和染料行业规划发展纲要要求。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124,055,459.88	1,202,322,427.51	-6.51%	1,068,127,12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340,939.00	104,318,679.69	-7.65%	109,482,47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140,847.11	100,665,076.64	-8.47%	106,331,63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45,396.70	31,981,926.85	57.73%	31,951,026.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8	-10.71%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8	-10.71%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9%	11.83%	-2.14%	13.7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510,864,316.56	1,256,484,943.25	20.25%	1,151,608,91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1,484,631.87	930,289,011.58	30.23%	845,970,331.89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2,235,648.92	337,933,880.20	267,953,042.23	195,932,88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50,859.04	33,192,188.61	30,116,937.16	8,480,95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05,965.07	32,255,443.47	29,641,891.20	6,037,54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0,510.09	-4,956,329.73	16,920,452.24	29,190,764.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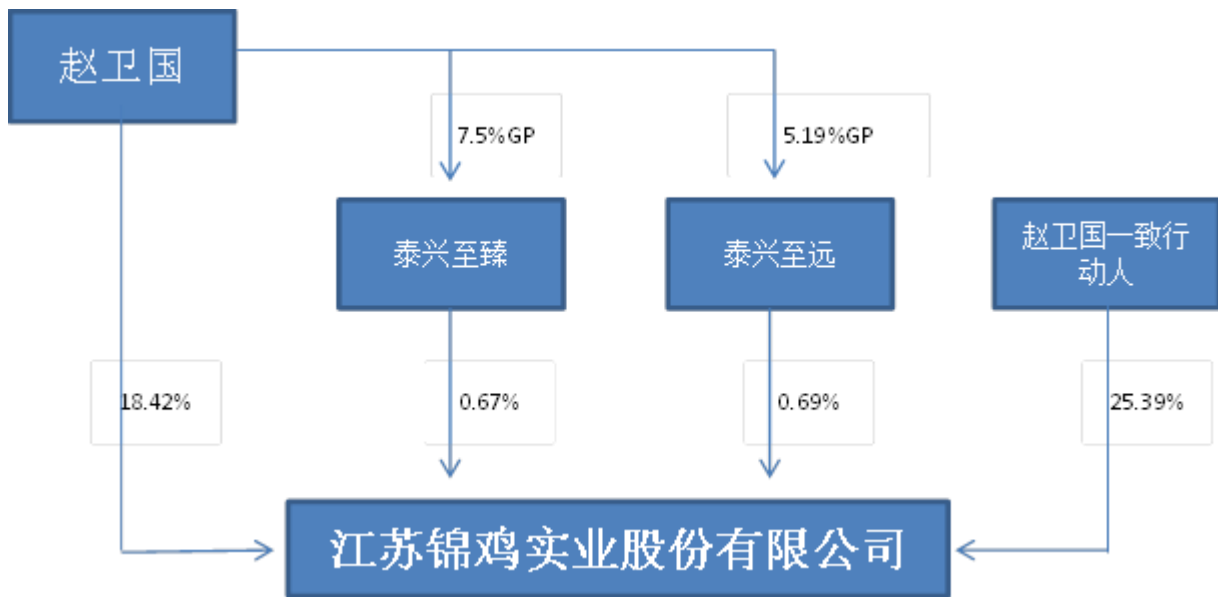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卫国	境内自然人	18.42%	76,951,817	76,951,817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0%	61,002,976	61,002,976			
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大靖臻泰化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0%	61,002,976	61,002,976			
肖卫兵	境内自然人	8.52%	35,600,093	35,600,093			
上海兆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7%	29,523,983	29,523,983			
许江波	境内自然人	6.09%	25,451,710	25,451,710			
苏金奇	境内自然人	2.72%	11,365,540	11,365,540			
泰州中电信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10,278,945	10,278,945			
马立华	境内自然人	1.63%	6,819,322	6,819,322			
潘勇	境内自然人	1.63%	6,819,322	6,819,3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赵卫国和肖卫兵、苏金奇、马立华、潘勇为一致行动人。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在“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狠抓当前立足长远、推进项目填补短板、强化管理降本增效”的方针指引下，内抓管理，外拓市场，保稳定，挖潜力，促增效，整体业绩基本保持平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2,405.55万元，同比下降6.51%；实现利润总额11,194.64万元，同比下降10.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34.09万元，同比下降7.65%。

## 1.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产品形象

报告期内，锦云染料、锦汇化工两个子公司申报获各级政府审批、评审、备案的项目共20项，完成省级重点技术创新导向计划项目2个，完成49个产品的蓝标认证，并发布到蓝标官网，完成了“化学品安全认证”、“高度关注物质绿叶标签”、“Oeko-Tex Standard 100”（生态纺织品环保标准）认证和17个产品的全球有机棉标准（GOTS）的续证；依据GHS分类规则更新了312个主要产品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和技术说明书（TDS），及时向客户提供所需的文件、证书等，并记录归档；积极参与有害化学物质零排放缔约品牌组织（ZDHC）的化学品限用物质清单（RSL）的编制，公司以亚洲染料工业联合会会员单位和副主任委员的身份参与了亚洲地区《活性染料色光和强度的测定方法》标准的起草，突显公司在确立国际染料标准体系过程中的主导地位；产品启用了符合全球（GHS）化学品统一分类规则生态标签，满足客户对使用化学品的管控要求，强化了锦鸡产品的品牌效应，为拓展用户、增强市场竞争力奠定了基础。

## 2.加大研发力度，推动技术进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工作主要围绕新产品研发、现有产品品质提升、生产工艺改良等，公司2019年研发投入为4,343.83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86%，研发投入一直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锦云染料成功开发了活性超级洋红G、活性翠兰PJ-GR、活性红PJ-8B等新产品，仍在开发的有活性大红W-RH无废水工艺、活性红棕工艺，用新技术新理念对活性深红FCW、活性橙FCW、活性大红BEF、活性黄M-3RE等老产品的工艺进行改善及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2项，授权发明专利4项，受让发明专利1项。

## 3.加快技术改造，助推产品创新

报告期内，锦云染料完成了MVR浓缩处理装置及年产3万吨活性染料项目配套工程氯化亚砷储罐技改项目。MVR车间两套浓缩处理装置的安装并顺利通过专家试生产评审，达到试产条件，这两套MVR浓缩处理装置正常运行后，每年可节约能源1000吨标煤以上。同时锦云染料还完成了二车间管冰及自动送冰改造工程，保证了冰的生产供应，降低了员工劳动强度。

报告期内，锦汇化工完成了稀酸再生车间三氧化硫、氯磺酸工段设备、管道、电气、自控安装，并于6月份通过试生产

方案专家评审，该项目是国内首套用于高COD含盐稀硫酸再生制备硫酸、三氧化硫、氯磺酸的装置，解决了各生产工段产生的高COD含盐稀硫酸和副产盐酸综合循环利用的创新；完成了污水处理工艺优化项目的安装工作，通过试生产方案专家评审，该项目是国内首次采用MVR、MVR离心母液酸化回收物料、MVR冷凝水回用、喷雾干燥，过热蒸汽无氧碳化，无氧碳化余热回收利用，无氧碳化滤渣再MVR回收盐多种三废处理技术处理高盐、高COD废水的创新处理方法，调试成功后能有效解决了各生产工段的高盐、高COD废水的处理难题；完成在一套中间体实验装置上的产品磺化、水解等工序试验，并在此基础上初步设计出了全新的工艺路线和流程，设备和工艺融合可靠性得到验证，现已进入安全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阶段。

#### 4.加深基础管理，提高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深圳市桑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公司推行6S管理、TPM、焦点课题、目标成本等管理项目。通过6S管理，现场物件实现形迹和标准化管理，现场整洁常态化；通过TPM的推行，实现设备管理信息化、系统化和动态化，共查找现场问题点和设备各种微小缺陷2016个，消除安全隐患248个，跑冒污染点550个；提高了设备的使用效率，降低了设备的维修成本；长期积极开展员工合理化建议征集活动，促进全员参与精益生产和企业管理活动，集思广益，共征集合理化建议4083条，被列为有价值的建议3408条，被车间、部门采用并落实整改措施的2702条，形成提案的136条；持续不断地开展焦点课题活动，成立26个专项课题，及时解决管理过程中的难点和热点问题，使管理流程更顺畅，进一步强化了按标准行事的管理意识；定期常态务实开展班组活动，通过安全知识培训、安全班组建设、应急预案的演练，员工的安全意识、应知应会的技能进一步提高，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100%，到期复训率100%，公司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书年审合格率100%。

通过加深基础管理，公司管理水平有了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本质安全诊断；完成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分析）报告、SIL定级报告（含LOPA分析）及全流程自动化改造方案的专家组评审；完成SIS系统的专家组验收；通过了二级安全标准化认证、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测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质量（GB/T19001-2016/ISO9001:2015）、环境（GB/T24001-2016/ISO4001:2015）、职业健康安全（ISO45001:2018）、能源（ISO5001:2018）四合一新版管理体系文件的编制和换版认证。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染色染料	1,005,227,138.03	203,853,920.70	20.28%	-8.78%	-8.60%	0.04%
印花染料	115,846,788.62	32,322,815.98	27.90%	18.30%	24.65%	1.42%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2019年9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公司根据通知精神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5,255,459.84	应收票据	157,781,516.54
		应收账款	207,473,943.3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9,815,072.79	应付票据	134,635,090.00
		应付账款	115,179,982.79

(二) 2017年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 2017年5月2日, 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 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 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157,781,516.54	-156,232,874.77	1,548,641.77
应收款项融资		156,232,874.77	156,232,874.77

2. 2019年1月1日, 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80,038,757.72	摊余成本	80,038,757.72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57,781,516.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56,232,874.77
			摊余成本	1,548,641.7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07,473,943.30	摊余成本	207,473,943.3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048,155.09	摊余成本	2,048,155.09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34,635,090.00	摊余成本	134,635,09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15,179,982.79	摊余成本	115,179,982.79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1,210,276.20	摊余成本	11,210,276.20

3. 2019年1月1日, 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80,038,757.72			80,038,757.72

应收票据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157,781,516.54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56,232,874.77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1,548,641.77
应收账款	207,473,943.30			207,473,943.30
其他应收款	2,048,155.09			2,048,155.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447,342,372.65	-156,232,874.77		291,109,497.88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CAS22)转入		156,232,874.77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156,232,874.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156,232,874.77		156,232,874.77

## B.金融负债

## a.摊余成本

应付票据	134,635,090.00			134,635,090.00
应付账款	115,179,982.79			115,179,982.79
其他应付款	11,210,276.20			11,210,276.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261,025,348.99			261,025,348.99

4.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 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98,849.47			98,849.47
应收账款	16,690,916.44			16,690,916.44
其他应收款	575,137.65			575,137.65

(三)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